

愿“绿色交通”环保理念深入人心|读《绿色交通法治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有感

文/曹美娟

摘要：《周易》曰“天地交则万物通”，本书主要以“绿色交通”为基本理念，以城市交通为重点研究范围，将城市交通纳入可持续发展框架中的重点内容，并确定了“绿色交通”的定义：在可持续发展理念指导下，遵循生态规律和经济规律，同时产生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人类交通运输活动。

关键词：绿色交通，法治建设，理论与实践

曹美娟.愿“绿色交通”环保理念深入人心|读《绿色交通法治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有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第1卷第11期.2022年10月.ISSN2479-9065

生态环境是**社会大众**日益关注的**话题**。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生态环境保护涉及方方面面，交通环保也是影响生态环境的一部分。近日，笔者读到《绿色交通法治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一书，感受颇深。

该书由**中国人民大学教授**、湖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周珂，湖南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副教授易骆之，爱尔兰都柏林大学法学博士、研究生导师张燕雪丹三位主编，涵盖了2008年北京奥运交通与环境保护、老旧车淘汰、城市机动车污染与拥堵一体化治理、机动车碳排放交易、京津冀机动车污染协同治理、交通规划和高质量发展的环境法律问题及保障等议题。

《周易》曰“天地交则万物通”，本书主要以“绿色交通”为基本理念，以城市交通为重点研究范围，将城市交通**纳入**可持续发展框架中的重点内容，并确定了“绿色交通”的定义：在可持续发展理念指导下，遵循生态规律和经济规律，同时产生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人类交通运输活动。

全书以可持续发展与绿色交通开篇，并从这两方面展开**论述**，对城市交通，尤其是对党的十八大报告所提出的**既可以**低碳节能减排也可以保护生态环境，实现和谐、效率、可持续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

“绿色交通”进行解析。

本书还详细介绍了城市公共交通规划的环境法律问题，完善了我国城市公共交通规划的环境法律治理框架，提出“城市绿色公共交通规划的法治化是环境法治理城市公共交通规划的必经之路”，并建议“京津冀地区协调治理机动车污染进行联防联控”。目前大城市频繁遭遇雾霾，与机动车尾气排放有着密切联系。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基金会（简称绿会）诉淘宝网售年检神器案，案由即被告深圳速美公司在淘宝网违法销售火莲花等“年检神器”，帮助超标排放汽车通过年检，致使汽车尾气超标排放，对我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造成了极为恶劣的影响。绿会还对德国大众汽车尾气造假、长安汽车尾气超标等提起了环境公益诉讼，并获法院立案受理。这也是中国社会组织关注机动车污染问题，并通过一系列法律行动推进这一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的积极实践。

本书还对“低碳交通”法治理论与实践探索进行了分析，为低碳交通提出法律思考。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应对气候危机，减少碳排放，使得我国碳排放权通过交易的方式来达成有序的发展，进而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的，2021年，生态环境部组织起草了《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草案修改稿）》并征求意见，这也为全人类共同应对气候变化危机提供了保障。本书还提出了通过法治来约束、实现绿色交通环境的建议。

《绿色交通法治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是一本为推动我国交通可持续发展具有贡献的好书，值得认真研读。